

《性别是条毛毛虫》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性别是条毛毛虫》

13位ISBN编号：9787513313308

10位ISBN编号：751331330X

出版时间：2013-11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作者：（美）凯特·伯恩斯坦

页数：296

译者：廖爱晚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性别是条毛毛虫》

内容概要

“我知道我不是个男人，渐渐地我明白我很可能也不是个女人。问题是，我们生活在一个要求我们非男即女的世界里。”凯特·伯恩斯坦如是说。在本书中，伯恩斯坦引领读者踏上一段穿越性别与身份之边界的美妙旅程，风光绮丽，妙趣横生，充满洞见。一方面，本书是对伯恩斯坦从一个异性恋男人到一个同性恋女人、从一个IBM推销员到一位戏剧作家和表演艺术家之转变历程的叙述。但这一传奇经历同时也是一场引人入胜、发人深省的追根究底，追问我们的男女观念，追问文化的性别迷思，追问对那些打破性别樊篱者的惩罚，追问那些盲从性别成规者所付出的代价。作者以幽默、坦诚而极富文采的笔触，讲述了一个跨性别女人的故事，她从未停止对我们文化的核心假设的质疑。无论当她详述自己变性手术的点滴细节，还是当她揭露流行文化中暗藏的性别玄机，伯恩斯坦都优雅却深刻地将读者推向了性别版图上最遥远的边界。

《性别是条毛毛虫》

作者简介

凯特·伯恩斯坦（Kate Bornstein）是一位先锋跨性别作家、表演艺术家、剧作家和演说家，在女性和性别研究领域著有多部获奖作品。性别议题之外她还关注自杀预防。2006年她出版新书《你好，残酷的世界：给青少年和其他边缘人群的101条自杀替代建议》，并在全球范围内呼吁对边缘青少年的支持。伯恩斯坦和她16年的伴侣、性教育家芭芭拉·凯瑞拉斯（Barbara Carrellas）现居纽约，她们家中还有三只猫、两条狗和一只乌龟。

《性别是条毛毛虫》

书籍目录

致中国读者

第一章 重点优先

《1》跨性别风格：一些时尚建议

第二章 分门别类

《2》艰难之处

《3》幕间：具体细节

《4》格物致知

《5》幕间：女同问题

《6》别再苦苦搜寻！规则手册就在这里！

第三章 争取权力

《7》哪个逃犯？或者，谁是个蒙面人？

《8》性别的恐怖，性别的愤怒

《9》小丑出场

《10》死神不贴身，讲话不当真

第四章 质疑性别

《11》第一个提问，或者，那些滑稽的凝视

《12》其他的提问

第五章 开创第三空间

《13》变性女同剧作道破天机！

《14》酷儿生活 / 酷儿戏剧

第六章 双幕剧

《15》隐藏：一种性别

第七章 点睛之笔

《16》七年之痒（一报还一报）

致谢

《性别是条毛毛虫》

精彩短评

- 1、2015年读完。看完什么都没记住。。
- 2、译者文笔很棒，这本书应该算是作者自身的新路历程，兼有一小部分的科普，适合原先对LGBT稍有了解并能接受的读者观看
- 3、很福柯。。对“习以为常”、“自然而然”的质疑，我偏向于把文中的性别议题看成是一种分析工具。
- 4、黑与白之间是缤纷的彩虹地带，左和右之间是中间，男和女之间怎么可能是空白？
- 5、此身常变不常在
- 6、2015年8月1日。看到了很多特别有意思的自己从来不会想到的想法和状态。涨了很多见识。毕竟不是那群人，所以比起权益啊政治啊运动啊，舞台剧剧本倒是更加吸引我。（特别好奇原文究竟是哪个词被译成了呜呼哀哉...
- 7、作为一本酷儿理论的启蒙读物倒是不错，对我帮助不大。毕竟在读之前我就已经很赞同酷儿理论了
- 8、爱晚的翻译太棒
- 9、我很抗拒别人用“姑娘”、“女孩”等等来定义我自称时都会说自己是“少年”、“boy”并不是说我觉得自己是个男生而是就目前大众对于性别的定义而言我觉得自己很难跟女性这个概念对应起来我就是我啊没有性别定义的我啊
- 10、第一次看跨性别者的著作，想到当今还有人不知跨性别为何物，想到李银河，不禁倒吸一口凉气
- 11、很感人的一本书，作者通过手术实现跨性别，但是对二元的性别分类还是很不满意，提倡“流动的性别”。翻译得也很好，尤其后面的戏剧。
- 12、一朵奇葩
- 13、感觉作者有点神神叨叨
- 14、翻译得太糟了，整本书的结构也乱七八糟的，但也算是拓宽了对性别的认识。
- 15、我们每个人都无法选择自己先天的性别，有的人选择强制接受，有的人则做出了身体的改造，跨性别并不是错误，也不是精神问题，不要被躯壳和别人的目光所束缚。
- 16、世界并非非黑即白，我们在成长为大人的过程中逐渐明白这个道理，确从未思考过性别体制亦是如此。人类还有很多可能性，感谢美丽的凯特。
- 17、立意优于写作
- 18、总有一天你会怀疑自己的性别，可能只是一秒钟。很好奇五十年以后大家对性别的认同和接受会达到什么程度。作者算是“身份复杂”了，但文中提到的理论尚不足以涵盖这一类人的所有特质。性别这层衣服到底多厚
- 19、男变女，跨性别的女同性恋者。无意借的一本书，对人的固有理解是有一定的冲击力的。跨性别的手术过程，以及做完变性手术后还是对女人感兴趣。
对于性别观念以及性倾向符合大众利益的人来说，鄙夷，耻笑，无视，甚至是沉默都可。我想，个性和思想的解放，在一定程度上会给人造成很多的意识和价值观的困扰。
- 20、译本都有点绕，不过这本很有意思的是作者的自身经历。就像喜欢金星的人大多喜欢她的直接毒舌，其实这点是不是也带有她原生性别男的霸道于控制呢。这种跳出来看世界的方法很有意思。
- 21、三分之一是作者的双幕戏剧本。必须鼓励的是作者对自己性别的勇于认知，但是文笔（或者是翻译的文笔？）过于复杂，认知层面的理论探讨比较多，看了昏昏的并不知道讲了什么。。。
- 22、20131206 虽然有点看不懂，有些观点不是很同意，但对我来说还是里程碑一般的书呢~For爱晚&咏恩~
- 23、只有部分章节有趣。
- 24、友人大力推荐的毁三观的书，前半截经常看的嘴角上扬，中间略无聊，结尾又是眼前一亮。这类书看得这么开心，大概只能说明我家三观在离家出走的路上走丢了，而且一点儿都没急着回来。
- 25、反复强调性别可以流动，但全是从自己经历出发的一些论证略说服不足。最后那一章点睛之笔不错，“此身长变不长在”，也算是跨性别的一个注脚。
- 26、三处惊艳：1. 作者是个变性过的流性人，且，女朋友后来也变形了；2. p158前后关于中性气质的

《性别是条毛毛虫》

评价不偏不倚打了时尚界一个大耳光；3. 最后的戏剧还蛮好看的，尤其是结尾的升华表现的self identity让人感动。败笔：翻译腔重，译者文采有限。不适合没有女权主义学术基础的小朋友读。

27、在一和二之外 有别的世界

28、今天终于收到这本书了 随便翻看了几页 觉得 我应该会得到解放了 在这本书里 书中自有颜如玉 书中自有黄金屋 年轻人不开心 是因为 读书太少 想的太多 说的应该是对的

29、略浅，却未尝不是一本好书

30、非猎奇向自传+1，可以摆咖啡馆里的小书。

31、妈的，越看越觉得自己是gay,这书有毒

32、大一暑假在先锋书店买下，从南京去北京的旅途中读完。时隔二年，如今的我即将再赴北京，又一个隐喻。

33、爱本无疆。当灵魂与外在看似无法契合时，你的爱能否不卑不亢？经历过人流的冲洗与时间的挑逗，终能弄清爱的模样。只要心还发光。

34、很佩服作者，但是对女同有偏见还是咋地？

35、大二的时候读过一遍 还好不算晚 没得直gay癌

36、以一个局外人的角度看一个小众群体的发声，没有激动失控，看看别的世界里怎么平静自述，虽不认同但很宽容。

37、性别类似与光谱是因为人类构成的复杂成因。对LGBT或者说是跨性别者有了新的认识。

38、或许是我们的思想限制住了自己 这一切的条条框框都是可以打破的吧

39、跨性别者（transgender）的自白书。凯恩作为男变女的跨性别者，一生都在和性别体制斗争，65岁时出版了此书。性别不是非此即彼的二元体系—作者认为二元体系必然存在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阶级斗争？），提出了安全、理智、自愿的性别三要素：改变性别是不安全的，把人们类别化而方便压迫女性是不理智的，对自己的性别无权发言是不自愿的。当今LGBT圈子内依然矛盾重重，部分同性恋者有向主流文化妥协的倾向，跨性别者也被女权主义者歧视，这都反映了二元的性别体制作为主流意识所代表的秩序与跨性别者所代表的混乱的对立。一个安全的社会应该容得下“异类”，主流群体却对“异类”满怀恐惧，处于群体中的个体往往牺牲了自己的意志来接受共性以获得安全感……“即使是性染色体，除了XY/XX也有xxx/xo”，黑白之间，是彩虹。

40、谈不上研究，感觉就是一个跨性别者呐喊着砸碎了传统的性别二元对立的观念，歌颂着消解性别即为正义。比较散，比较主观，但是它把破解性别二元对立的观念挤进你的世界观。

41、一个跨性别者的自白书，读了好久好久。作者由一个男人变成了女人，与一个女人相爱，七年后，TA爱的女人又变成了男人，看完这本书，就会觉得这都不是个事儿。

42、很喜欢。即使实现了性别转变，作者仍然对现有的性别身份不满意，TA期待实现流动的性别，我也期待。分类，尤其是对人群的分类，在学术之外容易带来粗暴的标签和不加思索的成见、产生对立和等级差别，我当尽力避免。

43、一个自认为是隐藏在男人身体里的女同性恋

书后的剧不错

逃犯还未找到他的安身之所，这句话让我印象深刻

44、对于这位美国先锋作家伯恩斯坦，我们只能称之为TA，因为这位曾经的阿尔伯特（他），如今的凯特（她），一生之中经历了四种性别——男、女、不男不女、又男又女，尝试了我们可以想象的性别的全部可能。更确切地说，超越了性别的界限和可能。TA试图打破性别规范在文化中约定俗成的假象，将之还原为一种社会建构。先是质疑，然后才能为之解构个人秩序，重铸自我思维。

45、性别意识启蒙书

46、-3-

47、学习了很多专业词汇

48、这么萌的书名！这么有趣的话题！怎么就被写成了这样！被翻译成了这样！编成了这样！！

49、或许经验与人生不同的原因 看完只能说被给予很大的科普 讲述的逻辑不是自己所偏爱的 所以有些跳节 认同一些观点 也不明白一些 终究“感同身受”是比较难的 如若无法成为那聪明的愚人 那就得好好思考如何找到自身的位置

性别的越轨者都被迫深藏于暗柜之中。那些现身柜外的人要么被放到显微镜下看个精光，要么被无聊小报奚落嘲弄，要么就在色情读物中妖艳登场，所以，隐藏是值得的，欺骗也是值得的。对朋友、家

《性别是条毛毛虫》

人和伴侣撒谎，装成一个远非自己的人，最痛不过如此。

在不同文化中，只有小丑、愚人、弄臣和骗子才能够把自己从对羞辱的恐惧中解放出来……愚人们有何共同之处呢？他们不按规矩出牌，他们对多数规矩一笑置之，他们还鼓励我们嘲笑自己。他们用偷梁换柱的恶作剧制造着飘摇和不定，以此让深藏于文化当中的谎言露出破绽。

50、「新科爸媽最多聽到的一個問題就是：男孩還是女孩？這個問題的最佳答案是：不知道，小傢伙還沒告訴我們呢。」被這本書打開一個新世界是，不需要有性別之分的世界。

《性别是条毛毛虫》

精彩书评

1、性别是鲜活而变化的，就像一条河流。我们生活在一个非此即彼的世界。冷酷的观点才会造成伤害，提问不会。性别意味着阶级。承认不同性别有不同的举止规范，就是承认性别是一种阶级的体现。很多时候，性吸引和伴侣的性别毫无关系。主流文化倾向于将它周围的文化拼接成一些便于管控的单位。“我只是在‘当’一个男人，但我从来不觉得自己‘是’。”人的性别是流动的，但是关于正常的规范使得人们不停滴挣扎着去相信一种幻觉，相信自己属于某一种性别。有时候，打倒你的并不是一记重拳。有时候，打倒你的是他们的沉默，甚至礼貌。有时候，最终打倒你的是他们日复一日的目光。他们对你睥睨而视，仿佛目中无人。斜眼看你，反能让他们一览无余。要是身在人群当中，他们还会眨巴眼睛，以免让别人发现他们的注视。何等微妙！你能从他们的讪笑中读出恐惧。他们的仇恨改过了厌恶。你担心自己又在疑神疑鬼。你指望这一切仅仅是你的幻觉。但是他们中间还总有一个人你的眼神带着渴望。而这让你不寒而栗。因为要是你让那渴望进入内心，你就得对你现在的模样俯首称臣。愚人之所以为愚人，乃是因为他与规则、与群体的约束背道而驰，他作为与大多数群体的生存法则水火不容。神化使得萨满被栓牢在一个特定的角色或身份上，失去了改变和成长的空间。文化对男人的首要戒条就是“你不应该像个女人”。我们被教导去讨厌自己身上不“自然”的部分。光谱的一端是黑，另一端是白，中间有着广阔的灰色地带，或者，缤纷的彩虹地带。一端是左，另一端是右，左右之间的是中间。一端是出生，另一端是死亡，生死之间的是人生。但是，我们只看到了两个端点；我们坚称，性别也只能有男女二分；我们强调，这才是自然。蓝、黄、绿，自然？自然？自然。

2、跨性别者写就的一本自白宣言书。最近接触到一些跨性别理论，提出了一些有意思的问题：如同性恋是通过欲求对象来定义自身，而跨性别者则是在自我认同上不同寻常。关于这一点，以及建基在这种逻辑之上的身份政治的划分场地，作者都有一些有趣的建言。同性恋所受到的压迫如果说有一部分来自于他们的欲求对象的方式与主流文化不符合（真的如此吗？），倒不如说更多的来自于他们的言行与主流性别机制的背离（欲求对象只是其一，更多的是“T”与“受”所受到的敌视，在这层意义上，“P”与“攻”是相对安全的）。在现实层面上的政治抵抗与形而上层面上的理论建设之间，总是存在一个“彻底与否”的鸿沟。如果从一个绝对酷儿的角度出发，那么似乎任何言说的可能性都被取消了（如果说言说的基础是共识的话），所以必须找到一个还算稳定的立场，以免当“一切坚固的东西都烟消云散”后，意义太快消失于虚无，现有成就都被取消、一切抵抗都化归至“规训”。这也是我一直都对Butler的理论有所质疑与保留的原因，总觉得在这种极端激进，非常“爽”的理论背后，有些什么东西，因为无法“make sense”，而被弃之敝履，某种意义上，就像一种弱者的流氓逻辑：我才不管你你说的是什么，反正你所说的就是不对，我才不要继续再跟你说了，你给我闭嘴，就像我也在你的压迫之下闭嘴了。因此我是认同身份政治的，在现实抵抗的层面上。就像没有意义，就没有摇摆，没有身份，何来抵抗？伯恩斯坦认为如果一定要存在一种身份政治作为抵抗的场域，那么所有这一切都应该松散但准确地归类为“跨性别的”（transgender）。即是说，任何gender outlaws，所跨越的，所违犯的，都是大写的“法则”（LAW），性别的二元归化以及所谓的中间立场（一种被二元法则所允许的中间立场）。如果说一定要有一种彻底的抵抗以彰显存在，要有一个明确的敌人以标显姿态，那么这条道路，并不是在一切“我不是”的初步否认当中，而是在（某种意义上援引阿多诺的否定辩证法）否定之否定之后，那个大写的否定：性别机制背后那个通过排除换取安稳的人类最大的惰性。

3、我们只是立场不同凯特·伯恩斯坦说，我知道我不是个男人，渐渐地我明白我很可能也不是个女人。问题是，我们生活在一个要求我们非男即女的世界里。曾经我也是对“变装癖”指指点点的人群中的一员，会将其贬为“伪娘”。就算现在我看到这样的人，我还是会投以好奇或者讶异的眼光。对凯特来说，我也是曾经对她产生“非暴力语言伤害”的人。曾经我也会和人一起，八卦着谁谁谁是Guy，谁谁谁是蕾丝。但我现在身边围绕着的，我的好朋友们，几乎都是同性恋。其实绝大多数人，也只是毫无意识的表达着自己的态度，当我们八卦着谁是伪娘谁是同性恋的时候，就像我们八卦着谁与谁之间的恋爱一样。凯特只是作为典型的融入陷入被“八卦”和“讨论”的对象。我没有经历过她的一切，至少从我的立场来说，我不觉得主流文化有什么值得非议的，性别体制也绝不该取消。我们构建了性别体制，事实上也是为了寻求一种自我身份的认知，就像我们喜欢给人划分星座。只是这个性别体制里，没有为这些特殊的小众群体留下一栏。但是当整个社会的文明不断发展，当那些小众

《性别是条毛毛虫》

群体学会为自己发声和争取权利，属于他们的位置会渐渐浮出水平。【她】作为一个跨性别的女人，【她】由“男”成“女”的过程正是她对自己从认知到肯定到为自己发声的过程。【她】用一种更戏谑，更让人接受的态度，让我们跨越自己对“性别”接受的尺度。【她】说，写作是我屈服的姿态，我打开自己伤害自己，让你们看到我的幻想。演戏则是我统治的姿态，我用角色包裹自己，带你们前往超乎想象之境。我的乐器就是我的观众，是我让你们产生共鸣。你看，当一个人对自我足够肯定的时候，究竟是谁在对谁指指点点，谁被谁影响。

4、湛眉/文 对于美国先锋性别理论家与实践家凯特·伯恩斯坦 (Kate Bornstein)，我们只能称之为TA，因为曾经的阿尔伯特（他），如今的凯特（她），在一生中经历了四种性别：男、女、不男不女和又男又女，尝试了我们目前可以想到关于性别的每种可能。更准确地说，是超越了性别的规范与可能。像凯特这样经历过性别转换的人，目前通常被称为“跨性别者”（transgender），作为一个典型的依靠不确定性来铸造自我的人，凯特认为性别也像水一般可以流动，他的第一部著作《性别是条毛毛虫》出版于1994年，是跨性别类书籍的始祖和经典。这本书的英文原名是GenderOutlaw

：OnMen,WomenandtheRestofUs，直译过来就是“非法性别：关于男、女及其他”。对于多数人来讲，性别甚至只有唯一的选项，从出生时起，便被赋予了无法更改的第三人称代词他/她。其他的可能虽然被抹杀，但无关痛痒，但这些可能性对于跨性别者来讲，却至关重要。因为自身没有需要，便置身之外；因为与己不同，就将少数人视为异类，这是自私者的惯用伎俩，而今被越来越多人所正视。正如凯特在书中写到的，“对跨性别者不动声色、遥遥观望的时代应该结束了。越来越多的迹象显示，跨性别者正在为自己争取文化的空间。”性别究竟是什么，又因何而存在？凯特的看法足够直观：性别是文化丢给人的旧衣服，我们却被迫穿起来。文化与性别“在这个文化中，合法的性别只有两种：男人和女人。如果你哪个都不属于，你就会被毫不留情地要求二者选其一。”文化造就的性别并未给跨文化者留下空间，在名为outlaw的边缘地带，跨性别者找不到属于自己的角色。性别作为一种秩序为什么会存在？因为许多人需要藉由确定性来获得安全感，不确定性则会让部分人的自我认同消散，性别恰恰是最易获得的确定之一。凯特是这种文化观念的挑战者，TA的一生经历了3次婚姻，最终放弃了男性角色、异性恋以及科学论派，并且皈依了佛教。流动不仅是TA的性别观念，更是TA人生的注脚。《性别毛毛虫》的译者廖爱晚这样解释流动对于人的意义，“人在不同的年龄，不同的场合，会有不同的角色，这是人生的多义性。性别在我们的文化当中太约定俗成，仿佛浑然天成，但这个浑然天成是一种假象。因为社会性别本身就是一种建构，只有当你能看到性别不是自然现象时，你才能知道，你必须去解构与之有关的个人秩序，重铸自己的思维。”关于性别的谎言有很多，而或许性别本身就是一个最大的谎言，大多数人在这样一个巨大的谎言中仍然可以生活得很好，但它的弊端在于人们从中得出一个不合理的反证，即认为性别的秩序是绝对正确的。凯特意识到了这一点，“我逐渐看清了文化所制造的性别体系，它是一种居心不良、挑拨离间的结构；而文化无法质疑性别，虽说这是它自己的产物，这让事情变得更加危险。文化不失时机地指定了代表，但这些代表所进行的研究仍然是以观察为基础，而不是以对话为基础。”当文化中并不存在可供跨性别者扮演的角色时，跨性别者只能自己来争取这样一个角色，因为“文化不仅仅在为天生具有性别的人创造着角色，也在创造着有性别的人。”性别的非此即彼既然性别也是出于人的创造，人们又是为什么要和性别体制相依为命？凯特·伯恩斯坦相当长一段时间都是“基督教科学论派”的成员（一个通过完成等级课程和培训，实现认识自我和精神完善的宗教体系）。这使得TA独具识别邪教的一双慧眼，并且越来越倾向于“性别即邪教”的论断。这个结论的得出并非出于武断，凯特对它做了几项测试，其中一个例子是，邪教团体和其他团体一样，需要定义自己的边界，而性别作为一种邪教，也在如法炮制。而最重要的，“在一些邪教中，表达忠心的方式常常是对这个邪教的敌人发起攻击”“性别这种邪教里面最明显的暴力就是男性至上主义和对女性的蔑视。”凯特说，我们的文化要求人们，男人的首要戒条是“你不应该像个女人。”女人的首要戒条则是“你不应该像个男人”。许多人都遭到过以性别之名的恐吓，而性别秩序的僭越者则被视为洪水猛兽和性别的恐怖分子。但事实上，凯特认为性别的捍卫者才是真正的恐怖分子。是从什么时候开始，人们需要依赖墨守成规来维护自己脆弱的安全感，却以蔑视和迫害他人为代价。跨性别者希望被如何看待？这因人而异，但也有共通之处。整形医生喜欢用“上帝把灵魂放进了错误的身体”来解释TA们的选择，但凯特认为这一说法仍旧是蹩脚的，因为错的是不是人的身体，而是大众的性别规范。对凯特来说，TA的目的只是让自己的外观符合自己的自我认同和期望。事实上，“跨性别”一词本身也具有双重含义，译者廖爱晚解释到，狭义的跨性别跨越的仅仅是性别，而广义的跨性别所跨越的是人的社会关系。你的自我认同与身体属性未必相同，从某种意义上讲，人人

《性别是条毛毛虫》

都是跨性别者。但需要警惕的是，人人都是跨性别的论断在今天弊大于益。因为当一个群体的特殊性被消解，得不到特别的关注，也就会在某个历史阶段得不到应有的支持。死亡与重生自我认同不是生而就有的，尤其是对跨性别者来说。而身为一个犹太人，凯特·伯恩斯坦面临的困境更甚，或许没有人比犹太人更爱非黑即白的二元论，而要游走于性别的河流上，凯特必须从其他文化中汲取养分。“我行过受戒礼——犹太男孩的成人仪式。如你所见，收效甚微。正因如此，也出于很多其他的原因，我的精神信仰慢慢转向了道教、禅宗和佛教。这是我人生的重大转折。”而写作这本书也让凯特距离答案更进一步，追寻的过程比答案本身更重要，正如《性别毛毛虫》的译者廖爱晚所说，“TA的自我来源于下一个问题，而不是上一个答案”。融合的概念深入凯特的骨髓，性别的二分法就此在TA心中破除。“所有的跨性别者在一点之上都有共通之处，那就是我们都违反了一项甚至更多的关于性别的律法：我们的共性在于我们都是性别逃犯，我们当中的每一个人。把我们井然区分的企图，无异于把固体的定律强加给液态的物质：正是流动这一特征让我们彼此联结。正是这种不息的流变和持续的涌动，造就了这个日新月异、海纳百川的跨性别社群。我将甘愿成为一个社群的成员，但前提是这个社群以这种永恒的变化作为自己的原则；成为一员意味着要遵守更多规矩，但是围绕性别而订立的任何规矩都让我心有不甘。”出于这种不甘，凯特写了这本书，不是为了跨性别者，不是为了少数人，而是为所有人。与任何学术专著或者自传都不同，书中有理论，有故事；有诗歌，有剧本，但每一页又都包含诚意，TA甚至在书中这样表白：“要是你在这本书里读到的任何东西让你觉得自己是坏的、错的、渺小的、羸弱的，那么请记住，这是因为我错了。……你的性别认同和你表达自己性别的方式只有在你自己认可他们的时候，才是正确的。”在凯特看来，她的个人观点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人们开始质疑性别。人类的身体细胞每过七年就会完成一次彻底的自我更新，也就是说，人作为一个物种，每过七年就经历了一次死亡与重生。而在这样的循环与往复中，人们对自己性别困惑并没有错，对自己性别的选择也没有错。而凝固许久的性别规范，却需要被解构和质疑。

5、最近入了一本书《性别是条毛毛虫》，拆开书封的时候，着实震惊了一下——封面画着一只振翅的蝴蝶。这种隐喻，我喜欢。在作者眼中，性别框架是值得打破的，就像茧。这样每个个体在性的层面上才能真正自由。“我知道我不是个男人，渐渐地我明白我很可能也不是个女人。问题是，我们生活在一个要求我们非男即女的世界里。”书中的这句话诸多跨性别者的演讲中都奉为圭臬。然而，她们也都给自己贴上了标签“女跨男跨直”“男跨女跨弯”之类，搞得像动物园一样，界门纲目科属种，分的清晰。然而真的分得清吗？科学的力量实在微弱，但是即使如此，人类仍要抓紧这根稻草，使他们以为自己真的是万物灵长。所以，一切要简明、清晰、非黑即白。即使统计学也要删除那些离奇的数据。有性别概念开始就不认为自己是女生，虽然我玩不明白玩具车，也喜欢毛绒熊，但是始终只喜欢和男孩子玩耍。青春期听到别人叫我“小伙子”会很开心，到后来像男生一样喜欢女生，但是因为她们说：“我不喜欢女生。”而被拒绝。然后以为自己是女同，也去过同性恋交友网站，但是里面的女生大都温柔妩媚，太过精致，少了些粗糙硬朗，又实在喜欢不起来。然后终于搞懂了，如果给我个标签，该是“跨性别”；不是因为我喜欢的对象，而是我对自己的认同，即使我是个激进的女权主义者，但我的内心却并不把自己放在“女人”这个群体中。出生时被“匆匆一瞥”，写下的“女”，竟然堪堪成为二十多年笼罩在我头顶的一朵乌云，很多意识无意识中，都能接收到它的阴影。它像一面透镜，让别人眼中的我和真实的我不同，别人眼中的我又反过来作用于我的生活和内心，让我自己与自己越发剥离。于是，便成了直人外衣包裹下的女同，里面又包裹着跨性别的真我。先撕碎对自己的伪装，再撕碎对世界的伪装。然而性别二元的框架或许在我有生之年都会颠扑不破，但是丰满妖娆裸露的女人或是满身肌肉汗气香水味的男人，这两队我都不想站，这两类人都无法爱。在填性别的时候总会迟疑一下，觉得这个选择很残酷。如果非要选，我就做逍遥法外的男子，去爱另一个逍遥法外的她他它。

6、1. 这是一本论说性的书，它是关于认知的——我们应当如何看待性别，以及构建在性别上的文化。从内容上，大概可以归类到社会学和哲学。2. 这本书叙述了作者作为一个跨性别者，对性别的认知：生理性别和社会性别应当被区别对待，并且有一个中间地带，而不是非此即彼。现有文化把生理性别和社会性别同一区分是有误的。这本书的结构可以简括为：重点假设、社会性别的二元对立、性别捍卫者的欺压和我的思考、彩虹旗3. 作者对于性别的二元化说的部分有道理4. 这本书让我更好的认知女权运动——Part One 重点优先——作为起点的一章，提出基本假设：人有对一种可被识别的身份和一个拥有相同身份的人群的需求。——Part Two 分门别类——因人对一种可被识别的身份的需求，ta 会扮演自己的性别角色，性别角色建立在性别指派的基础上

《性别是条毛毛虫》

，扮演则建立在性别归类的内容上。生理性别是一种基因型，社会性别则是一种表现型，两者应当被区分对待，而非同一而论。这一章的责难似是而非，例如指责性别指派毫无道理，孩童需要自我选择，但这应当是有足够认知能力之后的权力，一个人在选择之前，对于种种选择的存在要心知肚明，这不是孩子能做到的。—— Part Three 争取权利 —— 在这章更多涉及一个拥有相同身份的人群，这部分并不值得太多言语。问题在于认知，对实体的认知是生理性的和表现型的，精神上的认知却是社会性的，两者可以产生差异。传统文化建立在体力为主的生产力水平上，体力占优的男性广泛性的居于优势，对于家庭和社会男性的价值也理所当然的高于女性，在这样的时代，男性居上的阶级划分是合理的——男性居上的认知建立在男性占优的事实上，认知和事实相一致。特权不是性别体制给予的，而是历史事实，这是作者没有提到的，她提出了问题，但在回答时回避开了。在近现代社会，科技带来了体力向脑力的转变。男、女、同性恋、无性别、跨性别者... 技术不分辨性别和性向，只区分头脑。二元分化不适用于技术社会，或者说，构建在二元分化上的文化认知和现实产生了偏离。既然文化认知落后于现实，那么传统就不再适用。既然技术把男和女抽象成了人和人，那么性别特权就不合理。在不涉及生理的社会范畴，对女性和男性应该同一对待。—— Part Four 质疑性别 —— 性别和性向的选择应当是安全的、理智的、自愿的。社会范畴的性别应当是一个中间地带。《性别是条毛毛虫》对我有什么意义？让我从女权主义支持者变为一个中立者。技术的非性别导致它只会偏向于更有头脑的一方，它必然会将男、女、同性恋、跨性别、无性别... 融合在一起，给予公平对待。认知必须和现实保持一定程度的一致。女权主义的现实是：它的命名预言了它的失败女权主义运动的对象是二元分化和历史事实导致的男权优势，但“女权主义”这一命名本身就是在强调和支持二元分化。错误的名称产生错误的认知，错误的认知会导致错误的行为，行为必然和事实背离。首先是越界，它必然会从争取平等平权偏离到争取女性权利，从争取女性权利偏移到女性特权。要求取消男性的特权，却捂住女性特权及争取更多特权。其次是支持群体。书中谈到「女权主义」一定程度抛开了变性人——「他们不是天生的女人」，也抛开酷儿、扮装王后... 没有谈到的是——它一开始就一定程度的抛开了世界上半的人。如果它称自己为「人权主义」会发生什么？最普遍的不平等是男女的不平等，这可以作为第一位的议题。这是一个普世的、人道的、民主的运动。父亲会站起来争取女儿的权利，丈夫站起来争取妻子的权利，儿子站起来争取母亲的权利。它是一个中间地带，一个超脱男性、女性的普世性的第三空间。它称自己为「女权主义」呢？现实是——这一命名似乎站在了所有男性的对立面，男人们对它漠不关心。一个男人站在女权主义的阵营里，激进的女权主义者摒弃他，男人们称他为背叛者。这是且只是女性的运动。作者是一个男变女的例子，新星出版社版 2013 第1版《性别是条毛毛虫》P185："我是一个有点迟疑的活动家，我的迟疑源自这样一个令人难过的事实：就算男女同性恋解放运动已经大功告成，也仍然会有人因为我是变性人、或者因为我玩SM而对我吹毛求疵。我希望把自己的力量投入到一场也会为我说话的运动当中。"当女权主义运动过份背离平等平权之时，男权主义运动或反女权主义必然兴起，站在对立面的认知符合事实，正确的认知产生正确的行动。当更多人关注普世的平等平权时，这一关注半个人类的运动也必然被包容和消融。

7、廖爱晚之前把《Gender Outlaw》翻成《性别是条毛毛虫》，觉得哪儿都对也哪儿都不对，像原著一样。这种本身就不无聊的非人设，把黑白是非梳理成猫身体的结构，在桌子上铺开，供人类欣赏。与同类型作品比较Bornstein没有讲性向问题，她把性别阶级问题和几个剧目做陈述、比较，质疑。恰当适宜。 - - - 新科爸妈最多听到的一个问题就是：男孩还是女孩？这个问题的最佳答案是：“不知道，小家伙还没有告诉我们呢。”我个人觉得任何二选一的选择题都不值得认真回答。我们还处于跨性别社群的草创时期，当前，我们只能说有一小撮人在自己生活中体现出了性别不同形态。手术后的变性人高高在上地俯视着手术前的“易性癖者”又瞧不起跨性别者又受不了人妖嗤之以鼻的是扮装皇后又嘲笑那些公开的易装者又可怜那些尚未出柜的易装者又对手术后的变性人鹦鹉学舌。依赖身外之物来定义自己的做法将使一个人深陷窘境，这似乎是一个众所周知的道理。用我们的种族职业亲密关系收入水平归属年龄性倾向阶级政见地域等等来定义我们同样也是有问题的。十九世纪的时候，流行于北美的“药品巡展”乃是将少数群体妖魔化的典型场所。它是这样运作的：巡展的经营者想要推销一些商品。于是他们拼凑起一群奇人异士 - - 通常是非白人种族，或者生理异常者。他们会大肆宣传这些怪异之处，然后向走进帐篷瞻仰怪胎的民众收取门票。吆喝场子的人会开始一席关于这些怪胎展品的演讲。怪胎们自己默不作声，即使开口说话也不过是背诵事先为其准备好的台词。吆喝场子的人最后会开始推销商品，在门票收入之外再捞上一笔。在我们的这个时代，也有一个与药品巡展

《性别是条毛毛虫》

类似的场所：电视脱口秀。现在吆喝场子的人叫做节目主持，怪胎们仍然被展示在众目睽睽之下，稍有不同的是推销产品的工作交给了插播广告的赞助商们。负责吆喝场子的主持人和负责推销产品的赞助商之间的劳动分工为怪胎们开启了一个崭新的契机。由于电视节目的主持人并不直接对销售感兴趣，这样他/她才有可能对嘉宾更感兴趣。脱口秀主持人押宝在收视率上，而不是卖出了几瓶蛇油，所以主持人们才会对嘉宾/怪胎多有垂注。一个成功的主持人明白，只有多多展现嘉宾的人性，才能让更多的节目观众产生共鸣。其结果是，现在怪胎有了更多的机会自己说话——大庭广众，史无前例。在这个文化中，我就是这样的一个怪胎——正因如此，我对脱口秀党嘉宾乐此不疲。我爱怪人。真的喜欢。一直如此。

8、前面的部分看起来还是有点吃力的，观点感觉比较零散，但仍有很多闪光点。看完之后对很多平时会被问到迷茫的问题有了新的看法，下次就可以好好的回答了，同时提出新的问题。后面的双幕剧本看的挺爽的，真希望去看一次现场！and书里面凯特的插图美翻了！看到这种神往的状态，变态不变态都是浮云~~~

9、一、作者的经历属于非常规作者原来是个男人变性后成为了女人这个变性的女人上了一个女人，成为LESBN然后呢，她的女友变性成为了男人依据我的知识，这应该叫做跨性别同性恋吧？二、作者的观点非常规一般来说，持有性取向和性认同的观点的范围比较宽泛的都是非异性恋者特别是在异性恋作为强势性取向的世界里同性恋和跨性别的人群的观点就相对来说更加丰富我们不要去管什么女权和人权只是说性观点这本书里就太多样化了三、这本书对性观点古板的人群是一个极大的挑战如果你坚持异性恋正确这样一个排斥性的观点看这本书的话，绝对会吐很多人都是这样吧？但如果已经心理上脱敏或者想挑战和丰富一下自己的性观点这本书就很好但是如果已经之前有过类似的了解这本书就有点缺乏创新了四、作者是个戏剧演员和导演这样的经历比单一的作家绝对要好很多碰巧我是和麦家的《非虚构的我》一起看的我呸那本书简直就是拼凑的垃圾原谅我的无知

章节试读

1、《性别是条毛毛虫》的笔记-第61页

性别具有流动性，这是与模糊性相当不同的一面。如果说模糊性是拒绝符合某种既定的性别规则，那么流动性就是拒绝保持某种性别。

2、《性别是条毛毛虫》的笔记-第73页

主流是什么？为什么人类需要主流？若追寻主流加入大群体是本能社会与人类文化的产生以及进步到底会不会打破主流？打破主流会产生什么结果？

3、《性别是条毛毛虫》的笔记-第46页

P46：请尝试列出一个可以度量性取向或性倾向的清单，然后每天往里添加（或从中减去）一项，如此持续一个月或一年（甚至一辈子）。一定会很有趣！

P52：异性恋关系中存在着一种距离，人们会觉得另一半到底不是自己人，所以深入不下去，贴心不起来。但是在一个女同关系中——我猜男同关系也差不多，虽然我不确定——伴侣之间有更多的相似性，所以更为亲近。

P60：我不断听到人们用他们觉得舒服的词汇来定义我。装作一个受害者并不难，指戳别人的坏心肠也很容易，但是把人往坏处想，绝不会带来对真相的认识，也绝不是一种带着爱意和力量的待人方式。所以，我开始探究他们下定义的缘由。结果我发现，每一个急于定义我的人都有一种焦虑，害怕自己失去在某一性别的会员资格。我开始尊重这些保持自己性别身份的需求。

P81：变性人确实在这个等级制的社会里遭受着诸多苦难，但也不要井底之蛙的以为我们是唯一受苦的人。

P95：但是和变态同在，这并不造成任何伤害——只有当我们心甘情愿地遭受压迫，心甘情愿地忍耐这个文化对变态之人的羞辱——这时候伤害才是致命的。

P95：节目进行了一阵之后有观众问我“能不能用那个阴道获得性高潮”，我突然意识到，没错，我是个变态，但这仅限于我保持沉默的时候。而当我开口说话，我不仅有了教化世人的机会，还显得不那么变态了。

P109：如若萨满无力释道，神灵们将使其陷入疯狂。

P113：“三”的概念，正是不法分子的概念，他们不服从二分法，值拥护多变性。

P123：你有没有设想过不男不女地生活一天？一个小时？一分钟？

《性别是条毛毛虫》

P133：两性之间平等吗？

或者说“两性平等”之说乃是自相矛盾，它使得为两性平等所做的任何斗争都成了自扇耳光？性别暗示着阶级，阶级以不平等为前提。为解构性别而斗争——才能更快的实现平等。

P150：主流文化之所以主流，正是因为它擅长于制造异类——不论是种族上的，宗教上的，还是性别上的，或者其他方面的。

跨性别者被错误地认为是男女同性恋社群的一部分。事实上这两大群体各自独立，只有部分交集。——莱斯利 芬宁伯格《跨性别解放：时机已到》1992

P172：我的祖先不怎么写书。我猜，那个时代他们不必靠文字来倾述。

P191：在酷儿戏剧中，男男相互勾引，方才衬托出勾引本身的下流；女女自得其乐，男人全无用武之地，这让异性恋制度怒不可遏。

4、《性别是条毛毛虫》的笔记-第18页

我成长的年代里，性别的越轨者都被迫深藏于暗柜之中。那些现身柜外的人要么被放到显微镜下看个精光，要么被无聊小报奚落嘲弄，要么就在色情读物中妖艳登场，所以，隐藏是值得的，欺骗也是值得的。对朋友、家人和伴侣撒谎，装成一个远非自己的人，最痛不过如此。改变性别绝非易事，但我甘愿改变，因为所有的谎言和秘密已经让我厌倦。

5、《性别是条毛毛虫》的笔记-第26页

6、《性别是条毛毛虫》的笔记-第1页

勇敢的心 书中很多专业术语 为有需要的人们指引了一条路

7、《性别是条毛毛虫》的笔记-第61页

一个人最终决定怎么做，或者一个人对待性别的方式有多彻底，都并不重要。我认为，重要的事情在于，一个人对于种种选择的存在，要心知肚明。如果仅仅因为不知道存在选择，而错过了表达自己认同的机会，这将是可悲的。

性别还具有流动性，这是与模糊性相当不同的一面。如果说模糊性是拒绝符合某种既定的性别规则，那么流动性就是拒绝保持某种性别。性别流动是一种能力，它让人自由地并且自觉地成为一种或数量不限的许多种性别，停留时间和变化频率皆随心所欲。性别流动不承认任何的性别边界或规则。

虽然翻译得有点糟。

《性别是条毛毛虫》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